

茂名滨海新区沙尾村新型社区配套项目电力工程施工招标公告

1. 招标条件

本招标项目茂名滨海新区沙尾村新型社区配套项目电力工程已由茂名滨海新区经济发展局以项目代码2206-440900-04-01-219195的广东省企业投资项目备案证批准立项建设。招标人为茂名滨海国有资产经营管理有限公司，建设资金来自企业自筹及争取上级补助资金，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该项目施工总承包采用资格后审方式进行公开招标。

2. 工程概况与招标内容

2.1 工程概况：茂名滨海新区沙尾村新型社区配套项目总用地面积约 415.74 亩，总建筑面积 39783.37 m²。建设内容包括助农商业设施、农贸市场、社区幼儿园、公园绿地建设、配套加油站及其它社区配套用房建设。本项目工作为变压器接电，顶管通过吉达大道，进入安置区场内后埋管铺设电缆到两个变电站（含建设两层高的配电站房两个），投资额约为 1500.00 万元，建安费约为：990 万元。

2.2 招标范围：本项目工程内容（具体以经审定的预算为准）施工总承包，标段划分定为 1 个施工合同，计划施工工期 30 日历天。

2.3 招标控制价：9907094.96 元。

3. 投标人资格要求

3.1 投标人须具备：1、具有完成本项目施工能力的独立法人资格；2、电力工程施工总承包叁级（含叁级）以上或输变电工程专业承包叁级（含叁级）以上资质，并取得承装、承修类伍级（含伍级）以上的《承装（修、试）电力设施许可证》，营业执照和施工企业安全生产许可证有效；广东省外企业须在“进粤企业和人员诚信信息登记平台”录入信息并通过数据规范检查显示正常登记，且投标人拟派人员必须已经在该平台录入。

3.2 拟委任的项目经理须持有机电工程专业贰级（或以上）建造师注册证书，具备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 B 证，目前未在其他在建项目担任项目经理。（注：在其它在建项目担任项目经理的时间界定为：拟派项目经理已存在担任其它项目中标结果公告的中标人项目经理至工程竣工验收的期限或在“各省级一体化平台”中被锁定的项目经理。）

3.3、“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查询：投标人被列为失信惩戒对象或严重拖欠农民工工资失信主体或人民法院列为失信被执行人的，不接受其投标。

3.4、本次招标 不接受 联合体投标。

3.5、投标人在投标登记前应已在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办理企业信息登记，企业信息

登记的办理详见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服务指南栏目。

4. 招标文件的获取

请有意向的潜在投标单位由企业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授权委托本项目的项目经理于2024年1月27日至2024年1月31日上午9:30至11:30,下午14:00至16:00到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广州市天河区天润路333号)投标登记并购买招标文件,投标登记资料详见《附件一》,投标登记资料一式两份装订成册,复印件均需加盖公章,原件核查;投标登记申请表(原件一式两份,加盖公章,单独提供,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信息网<http://www.gzggzy.cn/>可下载),招标文件每本售价500元,售后不退。

注:招标文件获取时间自招标公告发布之日起不得少于5日。从发售招标文件之日起开始计算备标时间。如登记参加投标的申请人数量不足3人时,招标人在确认正式投标人之前,可以发出补充公告,适当延长招标文件获取时间。

5. 发布公告日期、递交投标文件时间与开标时间:

5.1 公告发布日期:2024年1月27日至2024年2月21日;

5.2 递交投标文件起始时间:2024年2月21日08时40分;

截止时间:2024年2月21日09时00分;

5.3 开标时间:2024年2月21日09时00分;

地点: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广州市天河区天润路333号)04开标室。

5.4 逾期送达的或者未送达指定地点的投标文件,招标人不予受理。

5.5 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与开标时间是否有变化,请密切留意招标答疑中的相关信息。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后,开标时间因故推迟的,相关评标信息仍以原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的信息为准。

6. 投标注意事项

6.1 投标人若对招标文件有疑问,在招标文件《投标人须知》规定时间内以匿名方式在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http://www.gzggzy.cn/>)进行网上提问。招标人(或招标代理)将对投标人的问题统一做出澄清和解答,并发布在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投标人应自行留意招标人(或招标代理)发布的招标文件澄清、修改或补充内容。否则,造成的一切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6.2 开标时要求投标人的企业法定代表人或企业法定代表人委派的项目经理作为代理人准时参加开标会,且需在投标截止时间前进场办理签到工作,开标时手持本人身份证原件、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原件、法人授权委托书证明书原件(法定代表人出席开标会的,则无需

提供)和银行保函原件或保险保函原件(投标保证金如采用银行转账形式可不提供保函原件)。投标人采用现金转账方式递交投标保证金的,到账情况以开标时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数据库查询的信息为准。若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未能在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数据库显示的,视为投标保证金无效。

6.3 对于本项目的招标公告和招标文件存在任何违规或不公平内容,投标人可向招标人提出异议。

7. 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招标公告同时在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广东省招标投标监管网上发布。

8. 联系方式

招标人:茂名滨海国有资产经营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茂名市滨海新区博贺湾大道保利海湾城中宇花园6号201房

联系人:石工 电话:0668-5183482

招标代理:广东建瀚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茂名市茂南区高凉中路26号大院名富广场1号楼601

联系人:李先生 电话:0668-2861766

监督部门:茂名滨海国有资产经营管理有限公司

茂名滨海国有资产经营管理有限公司

2024年1月27日

附件一

审核确认:招标人或招标代理机构接收资料人员与投标申请人代表对以下资料共同核对, 审核情况属实。					
招标人或招标代理机构接收资料人员签名:			委托代理人签名:		
序号	项目	内页码	投标登记提交资料要求	审核情况	备注
				(此栏不需申请人填写)	
1	投标登记申请表(不用装订);		原件		
2	联合体协议书(如有);		原件		
3	企业法定代表人证明书、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非法定代表人进行投标登记时提供)、投标登记代表本人身份证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原件		
4	企业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或带有二维码的证书副本的彩色打印件;		原件核对		
5	企业资质证书副本复印件或电子证书打印件;		原件核对		
6	承装(修、试)电力设施许可证复印件或电子证书打印件;		原件核对		
7	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安全生产许可证复印件或电子证书打印件;		原件核对		
8	拟任本工程的项目经理注册建造师证书、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B证);		原件核查		
9	拟任本工程的施工技术负责人的职称证书复印件;		原件核查		
10	拟任本工程的安全负责人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C证)复印件;		原件核查		
11	上述人员近三个月2023年10月至2023年12月的社保管理机构的证明材料(如社保管理机构的查询机器打印件)复印件。		原件核查		

注:1、本表一式两份,一份附于投标登记资料内首页,作为投标登记资料目录,另一份交回投标申请人代表。两份表格中每页的“审核确认”栏均需双方签署。

2、本表原件审核情况栏及备注栏须留空,由招标人或招标代理机构收资料人员审核后填写。

3、本表中有修改情况,须经招标人或招标代理机构接收资料人员和投标单位代表共同签署。